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Y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百富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72)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謹此提述百富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重選董事之通函(「通函」)。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該等決議案」)已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由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投票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贊成 股份數目 (%)	反對 股份數目 (%)
如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批准將本公司名稱由「By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更改為「BEST MIRACLE INTERNATIONAL LIMITED進能國際有限公司」及將不再採用其現有僅供識別之中文名稱「百富國際有限公司」	1,866,929,900 100%	0 0%
普通決議案		
重選陶樹榮先生為董事	1,866,929,900 100%	0 0%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之監票人，負責點票事宜。

* 僅供識別

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投票贊成或反對該等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2,402,000,000股，相當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僅可投票反對該等決議案。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該等決議案放棄投票。

承董事會命
百富國際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陳麗君

香港，二零一零年五月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陳麗君女士、王月薇女士、陳富基先生、胡慶強先生及陶樹榮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陳德仁先生及柯偉聲先生。

本公佈(各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且並無誤導成份；(2)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有所誤導；及(3)本公佈所表達之所有意見乃經周詳審慎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自刊發日期起計，本公佈將至少一連七日刊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內及本公司網站www.donaldbyford.com內。